

銘傳大學 函

電子交換

地址：(33348)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村德明路5號
承辦人：王素珠
承辦人傳真：(03)359-3855
承辦人電話：(03)359-3856

330

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銘校桃推字第1020010595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02主任班培育簡章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02學年度桃園縣國民中小學校長、主任
培育班」開班簡章，敬請 貴局(處)惠予公告並協助轉發所
屬國中、國小學校，詳如說明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桃園校區辦理「102學年度桃園縣國民中小學主任
培育班」，研習期間自102年11月9日至103年6月30日止(
分三階段進行)，招生簡章如附件。
- 二、請 貴局(處)惠予公告並協助轉發所屬各校，並鼓勵國中小
老師踴躍報名進修研習。完成本培育班所開設課程之學員
，於參加桃園縣政府國中小候用主任甄選時，得於資積分
數上採計進修分數每修畢6學分加2分，最高採計8分。
- 三、本校進修推廣處網址<http://extension1.mcu.edu.tw/> [桃園校
區]可下載簡章及報名表，並接受網路線上報名。報名專
線(03)350-7001分機3314鄭小姐。

正本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

校長 李 銓

抄送：附件掃描令
抄送：請貼於大辦公桌
告 揭 同 知